

证券代码：839981

证券简称：ST 华洪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江苏南工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和安徽力奥环境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南京南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50 万元，占出资比例 10%。具体公司名称、注册地址、营业范围以当地工商部门登记为准。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26]D-0056 号），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21,052,350.29 元，资产净额为 522,804.49 元。此次对外投资金额为 500,000.00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375%，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12；本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 0 票。回避表决情况：各董事与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具有关联关系，无需履行回避表决程序。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注册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内容为准。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江苏南工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智达路6号智城园区2号楼720-240室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智达路6号智城园区2号楼720-240室

注册资本：10,000,000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芸

控股股东：中科协创环境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徐炎华

关联关系：与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安徽力奥环境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涧溪镇凹凸棒新材料产业园

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明光市涧溪镇凹凸棒新材料产业园

注册资本：5,000,000 元

主营业务：环境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新材料研发，各种工业 VOCs 废气排放治理吸附剂材料、催化剂、各种垃圾焚烧废气排放治理、二噁英吸附剂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凹凸棒粘土技术开发及相关产品、粘结剂、脱色剂、分子筛、沸石、膨润土、硅藻土、泥浆土、空气净化剂、颗粒白土、活性白土、活性炭、蜂窝炭、球型吸附剂的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环保产品设备技术的贸易和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马正东

控股股东：马正东

实际控制人：马正东

关联关系：与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南京南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暂定）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北新区智达路 6 号智城园区 2 号楼
720-243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煤制活性炭及其他煤炭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生态环境材料制造；生态环境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 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 持股比例	实缴 金额
江苏南工环境产业有限公司	货币	3,500,000	70%	-
安徽力奥环境新材料有限公司	货币	1,000,000	20%	-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500,000	10%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现金为公司的自有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与江苏南工环境产业有限公司和安徽力奥环境新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南京南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认缴 50 万元，占出资比例 10%。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为更好的推进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全面提升公司的竞争力，进一

步优化公司战略布局。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为公司长期发展所做出的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和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治理，根据战略目标合理制定经营方针和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公司经营的可持续发展。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增强企业未来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的长远发展战略布局，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

六、备查文件

- 1、《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淮安华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